

##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诚燕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议案审议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月8日